

证券代码：400205

证券简称：泛海3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4年5月11日，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泛海控股”）收到北京金融法院送达的起诉材料。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”）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为由，对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（系公司控股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武汉公司”）、泛海建设集团青岛有限公司（系公司控股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青岛公司”）、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系公司控股股东，以下简称“中国泛海”）、泛海不动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系公司控股子公司）、泛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系公司控股子公司）、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（系公司控股子公司）、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卢志强先生提起诉讼。2024年9月6日，公司收到北京金融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书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9月22日、2024年5月14日、2024年9月9日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最新进展

公司就本案一审判决中部分内容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。2025年1月2日，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《民事判决书》，主要内容为：驳回上诉，维持原判。本判决为终审判决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有待于执行情况而定，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执行情况相应进行会计处理，最终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四、其他

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，及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《民事判决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3日